

产业链现代化大家谈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 打造一批先进制造业集群

□ 黄群慧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着眼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顺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新要求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是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首要子系统,是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坚实基础和重要支撑。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指出,要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做好顶层设计,明确工程重点,分类组织实施,增强自主能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健全体制机制,打造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这意味着我国要通过产业基础再造,打破对传统的经济发展路径的依赖,这既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工程,也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一项重要任务。

产业基础再造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工程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工作的主线。当前我国经济运行面临一系列突出矛盾和问题,其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这主要表现在供给和需求的失衡、虚拟经济和实体经济的失衡,特别是实体经济供给质量不高、有效供给不足、无效供给过剩。从产业看,一方面,钢铁、石化、建材等行业的低水平产能过剩问题突出,存在大量的“僵尸企业”;另一方面,高端产业发展不够和产业链高端环节占有不足,产业的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水平不高,关键装备、核心零部件和基础软件等严重依赖进口,高品质、个性化、高复杂性、高附加值的产品供给不足。近年来,面对这些突出问题,通过“破”“立”“降”,我们在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和补短板方面已经取得了积极成效,但需要进一步巩固。要看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任务依然十分艰巨。尤其是工业基础能力薄弱成为制约我国工业发展的最大短板,“工业四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自主化程度低,关键共性技术缺失,产品质量和可靠性难以满足需要,包括试验验证、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信息服务等在内的基础服务体系不完善,信息社会背景下的基础软件、操作系统、计算机算法等现代产业的核心基础更是主要依赖国外。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高度重视。

无论是从补产业短板角度看,还是从大力培育新动能、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和服务角度看,无论是从提高产业链高

级化和现代化水平的角度看,还是从提高供给对需求适应性的角度看,以“工业四基”和基础软件、操作系统等为核心的产业基础能力不能适应产业发展和需求侧变化的问题已成为供给侧的突出矛盾。中央提出“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实质上是抓住了这个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牛鼻子”。“再造”意味着这项工程的任务艰巨,更意味着要寻求更加“革命性”的变化。

回顾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历程,我国经济快速发展更多地是依靠庞大的市场规模,后发模仿创新的技术源泉、要素低成本供给等比较优势,这种发展路径是一种后发赶超的“快车道”,但天然带来产业基础能力积累过程的缺乏。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新阶段,这种产业基础能力的短板严重制约了我国产业链高级化和现代化水平提升,阻碍了经济高质量发展。而且,这种后发赶超路径具有自增强的“锁定效应”,只有打破这种路径依赖才能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这就要求“再造”产业基础能力。要从重视应用研究转向更加重视基础研究,从强调模仿创新转向更加强调原始创新,从鼓励迭代性技术创新转向更加鼓励颠覆性技术创新。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具有艰巨性、长期性和系统性,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必须攻破的重要课题。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需要 再造我国的产业基础

所谓经济体系,是指各类经济要素按照一定的规则构成、按照一定的体制机制运行的经济系统,可以划分为生产、流通、消费和分配等相互关联的各个环节以及产业、区域和城乡等相互作用的各种子系统。产业体系是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挥着重要的生产供给功能。我国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所要求的产业体系具有创新引领,以及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特征。我国现有的产业基础能力还无法适应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的要求,制约了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提升,进而也难以支撑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这一方面表现为我国原始创新能力不足、存在短板,另一方面还表现为实体经济供给质量不高、经济协同性不够等问题。因此,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需要通过再造产业基础来支撑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建设。实际上,中央早就提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要大力发

展实体经济、筑牢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数
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最终促进现代
化经济体系建设。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应把握 关键着力点

总的来看,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要把握关键着力点,在顶层设计、分类指导的原则下,积极推进以下几方面重要工作。

一是高度重视基础研究、共性技术、前瞻技术和战略性技术的研究。产业基础瓶颈的突破,归根结底还是要靠技术创新能力的提升。这需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大对基础研究的投入,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抓紧布局国家实验室,重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快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完善科技人才发现、培养、激励机制。

二是努力完善标准、计量、认证、检验检测、信息服务等基础服务体系。我国国家基础服务体系相比国外发达国家的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未来要从国家战略高度重视产业基础服务体系尤其是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的完善,积极推进标准、计量、认证、检验检测工作,不断完善质量监督管理体系。要围绕产

业升级的需要,加快制定和实施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的产业质量、安全、卫生和环保节能标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提升我国在国际领域的标准话语权,进一步提高高校准测量能力,增强我国检验检测的国际竞争力。

三是拓展和深化“工业强基”工程。要针对工业基础能力薄弱问题,建立和完善协同攻关的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工业基础能力。在这一过程中,要持续协同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技术合作攻关,锲而不舍地协同推动企业的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不断培育持续创新、不畏风险的企业家精神与弘扬精益求精、专心致志的工匠精神,在职业培训体系、职业社会保障、薪酬和奖励制度等方面不断改革完善,形成有利于培育现代产业工人的激励体系。

四是建立产业基础能力评估制度。首先要建立产业基础能力评估体系,然后要基于该体系对产业链、供应链和关键技术进行全面调查评估。建议每年进行两次,准确把握和评估我国产业链、供应链和关键技术的现状,分析创新链、供应链、产业链和价值链分布。这对于产业基础再造具有重要意义,有利于我们加快解决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提升我国在全球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中的地位。

五是借鉴日本“母工厂”制度,建设工业基础能力再造的核心工厂。所谓“母工厂”,是在本国建立的在制造体系中发挥开发试制、技术支持和维护本国技术先进性地位的企业载体和现代工厂,具有在生产制造层面不断优化技术、改进能力的功能,可以认为是一个关键核心技术和工艺集成并能不断自我优化的现代核心工厂,境外的工厂一般是“母工厂”的技术和管理的应用复制。借鉴这种制度,我国企业可考虑在我国境内建造覆盖各个产业链和产业关键环节的“母工厂”,使之成为提高工业基础能力的核心工厂。这种核心工厂,一方面有利于在生产制造层面围绕“工业四基”集成要素、优化流程、培育人才,从而在专业集成等方面切实提高我国的工业基础能力;另一方面在我企“走出去”和“雁阵”转移的大背景下,可以降低“制造业空心化”对产业安全的负面影响,即使发生产业转移,但产业的核心技术和基础能力仍保留在核心工厂,本国产业安全不会受到重大影响。这些问题都是需要我们重点关注和把握的。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

专家观点

以高水平开放深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

□ 曲维玺

作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实践平台,“一带一路”建设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积极作用。当前,国际形势正在发生复杂而深刻的变化,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思潮盛行,多边贸易体制和国际经贸秩序面临重大挑战,全球贸易投资与世界经济发展下行压力不断加大,我们更有必要通过深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加快形成开放合作、开放创新、开放共享的世界经济发展新格局,为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是开放型世界经济体系的重要维护和推动力量,也是开放型世界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带一路”建设秉持开放的区域合作精神,致力于维护全球自由贸易体系,通过加强各国政策沟通协调和规则标准对接互认,积极推进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共同推动国际经贸规则向自由开放、公平公正、平衡普惠的方向发展,为开放型世界经济稳定发展提供重要保障。“一带一路”建设通过倡导新型发展合作,促进彼此之间贸易投资和产业融合,带动国内消费市场增长,创造更多就业机会,为开放型世界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多助

力。“一带一路”倡议坚持共商共建共享,通过加强“五通”合作,推动各国经济要素自由流动和市场充分融合,优化资源全球配置格局,促进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深入发展,帮助各国取长补短、实现优势互补和共赢发展。通过扩大人文交流合作,“一带一路”建设使各国民众加深沟通理解,使开放合作的理念深入人心,有利于增进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的国际共识。

未来一段时间,面对国际政治经济格局的新变化和全球经济发展的新挑战,我国需要以高水平开放来全面深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加快形成开放型世界经济新发展格局,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奠定坚实基础。

一是加快国内高水平开放、引领“一带一路”国际合作。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加大西部内陆与沿边沿江地区开放力度,促进东北全面振兴,发挥东部沿海地区开放引领作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加快形成内外联动、陆海统筹、东西互济的全方位开放新格局。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放宽市场准入,积极扩大进口,加快服务业开放,拓宽制造业开放广度深度,促进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引

进来”与“走出去”协调发展。推动自由贸易港、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经济合作区等开放平台创新发展,打造新时代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二是发展互利共赢经贸伙伴关系、扩大“一带一路”利益汇合。积极拓展双边贸易潜力,优化贸易结构,促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物贸易均衡和可持续发展,帮助更多中小企业从贸易中获益。积极推动服务业双向开放,支持中国旅游、建筑、文化、教育、医疗、信息技术、金融保险等服务企业拓展“一带一路”市场,鼓励“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深化对华服务业合作。创新园区与产业合作机制,优化完善“一带一路”区域贸易投资环境,促进双向投资与产业合作,推动形成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全球互联互通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人员培训,推动第三方市场合作,帮助沿线发展中国家融入全球贸易与产业分工体系,更有效链接国际市场,促进经济包容、联动、健康发展。

三是加强创新与新兴领域合作、增添“一带一路”发展新动能。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趋势,积极与“一带

一路”相关国家开展科技人文交流、共建联合实验室、科技园区合作和技术转移,推动科技产业融合发展,鼓励创新要素流动,加强创新成果共享,帮助相关国家跨越科技鸿沟,增加经济发展的新动能。加强电子商务、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智慧城市等新兴领域合作,搭建数字经济合作平台,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激发贸易投资合作潜能,共同分享技术进步红利,共同应对新技术革命带来的新挑战。

四是推动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彰显“一带一路”责任担当。支持对世界贸易组织进行必要的改革,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的权威性和有效性,积极参与多边与诸边经贸谈判磋商,推动形成更高水平的国际经贸规则。充分利用G20、APEC、金砖国家、上合组织等重要平台,加强全球经济规则合作,共同维护全球经济秩序。加快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贸区网络,与更多“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建立自由贸易协定在内的各类经贸合作安排,推动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作者系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副院长)

理论在线

□ 阎道远
王明世

财税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税收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了重要部署,并强调,“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强化税收调节,完善直接税制度并逐步提高其比重”。这为更好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指明了方向,也为新时代提升税收治理能力、全面推进税收治理现代化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要看到,推进税收治理现代化是一个包括税收治理理念、税收治理体系、税收治理能力、税收治理方式等在内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我们既要准确界定税收治理现代化的科学内涵和实现路径,明确总体构思、设计基本框架,也要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科学制定清晰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按照“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总体要求,把握税收治理体系与税收治理能力的内在机理和关系,既要厘清税收治理现代化的定位,着力构建完备的税收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税收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税收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又要改进税收治理方式,着力推进税收治理体系体制性、机制性和制度性创新,推动多元治理、协同治理,持续提升税收治理效能。总的来说,要通过深入推进税制改革、加快税收征管改革、打好税收协同共治“组合拳”、提升队伍税收治理能力等举措,不断推进新时代税收治理现代化。

深入推进税制改革

从一定意义上说,现代税收制度是税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特征。这些年来,我国依法治税取得了明显成效,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日益凸显。深入推进税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头戏,既需要蹄疾而步稳,也需要科学谋划精准落子,扎实有序地推进税收立法,促进税收法定原则落地。要通过继续优化税制结构、完善税收调控功能,推进依法治税,以现代税收制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使其在财政收入筹集、分配调节、结构优化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加快税收征管改革

税收征管现代化是税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实现路径。当前,税收征管面临补短板、强弱项、调结构等现实问题,亟待加快税收征管制度改革。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推进包括税收征管体制、征管制度、征管机制等一系列改革,加强税收征管能力建设。一要持续深化税收征管体制改革。依托现代信息技术,转变税收征管方式,优化税收征管资源配置,进一步巩固税制改革成果。二要推进税收征管制度改革。顺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新变化,抓紧税收征管法修订,明晰征纳双方的权利义务,全面建立起符合现代税收治理内在要求的税收征管基本程序。三要深入推进税收征管机制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通过创新监管方式、优化纳税服务,统筹推进税务系统“放管服”改革,在简政放权上做好“减法”,着力转变税收征管方式,提升税收征管效能。此外,还要完善税收监管体系,优化税收执法方式,增强税收执法公信力和透明度。要加大数据应用,探索区块链技术,加快税收数字化管理步伐,努力构建新型税收征管体系。

形成税收治理强大合力

税收治理现代化目标能否实现,依赖于多方努力。要深化共治、善治、法治理念,坚持多管齐下,通过多主体参与、多方面支撑,形成税收治理的强大合力;建立党政领导、税务主责、部门合作、司法保障、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现代化税收共治格局。

在这一进程中,要践行新发展理念,从多方位多要素切入税制建设,继续通过完善资源税、环境保护税、企业所得税和消费税等绿色税收政策,利用政策工具促进资源合理配置,打好税收协同共治“组合拳”。不断推进制度创新,鼓励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在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发挥更积极的作用。注重加强纳税信用建设,建立健全跨部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发挥社会综合治理的效能。

提升队伍税收治理能力

“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泉源”。提升队伍税收治理能力,是推进新时代税收治理现代化的题中应有之义。在这一过程中,要以加强党对税收工作的全面领导为统领,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推进税务系统党的建设,切实推进新时代税收治理现代化。要持续加强税务干部的思想淬炼、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不断提升税务干部的学习力、执行力、创新力,牢固树立税收法治思维和制度底线意识。要持续打造具备国际视野、战略思维、德才兼备、精通业务、善于管理的税务领军人才队伍,大力培养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税务人才,不断提升税收治理能力。

(作者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党校、国家税务总局扬州市税务局)

理论动态

探索连片特困地区产业扶贫新路径

本报讯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需要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产业扶贫是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关键举措。集中连片特困区作为扶贫攻坚的主战场,如何以产业扶贫为抓手打赢脱贫攻坚战?近日,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中国扶贫发展中心、吉首大学共同发布了《连片特困区蓝皮书:中国连片特困区发展报告(2018—2019)》,对这一问题进行了深入解答。

蓝皮书指出,产业扶贫肩负着连片特困区“一次性扶贫”向“可持续性扶贫”迈进的重要使命,既要因地制宜、体现特色、突出比较优势、增强市场适应性和竞争力,更要探索扶贫产业的健康运营机制,积极提升扶贫产业的益贫性。展望未来,连片特困地区探索产业扶贫新路径,要把握好三个重点:一是要创新产业扶贫资金使用方式,发挥好现有产业的扶贫效应;二是要推进产业扶贫政策的服务转向,激发市场活力与农户响应;三是突出产业扶贫计转型引领功能,夯实可持续脱贫的微观基础。

(杨澍)

本版编辑 欧阳优

推进新时代税收治理现代化